广东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广海大党〔2017〕13号《关于印发《广东海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制订《广东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**（一）审核性评估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陈青松、宁凌

副组长：唐志军、王明对、陈伟

成 员：王美娥、陈然然、杜军、马乃毅、陈涛、韩建华、陈士银、郭晋杰

**主要职责：**

1.领导学院审核评估工作，研究部署和协调学院评估总体工作；

2.研究决定评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；

3.审定审核评估工作阶段任务和自评报告等相关材料。

**（二）审核评估评建办公室（以下简称院评建办）**

主 任：唐志军

副主任：王美娥、陈然然、杜军、马乃毅、陈涛、韩建华、陈士银、郭晋杰

成 员：孟飞荣、赵海洪、刘蕊、张玉强、周飞、李志勇、孙世鹏、刘亮、杨晓红、冯珍、黄剑、张林霞。

**主要职责：**

1.贯彻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和校评建办的工作部署；

2.制订审核评估与建设工作方案及工作计划，分解评建任务，落实目标责任，细化工作安排；

3.组织开展院、系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和各类专项评估、专项检查，指导和做好相关专业的评估和课程评估工作；

4.组织撰写学院自评报告；

5.跟踪了解与研究审核评估最新动向，不断完善和改进学院审核评估评建工作;

6.负责组织专家进院考察的接待与协调工作等；

7.完成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和校评建办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学院领导具体督办内容：

①定位目标：宁凌、陈青松

②师资队伍：宁凌、唐志军

③教学资源：唐志军

④培养过程与质量保障：唐志军

⑤学生发展：王明对

⑥后勤保障：陈青松、陈伟

⑦数据信息与自评材料：唐志军

⑧校内外专家：陈青松、陈伟

1. **评建工作分工与任务**

（一）**学院层面教学审核评估工作**

由学院牵头，各教学系配合，围绕学院定位与目标、师资队伍、教学资源、培养过程、学生发展、质量保障和特色发展，开展调研，查找问题，制订整改措施，并通过制订制度、实施细则，支撑学校专业建设与教学发展规划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，修订课程教学大纲，加强教学建设和改革，加强教风学风建设，配合学校组织专业评估，组织课程评估和主要教学环节评估，组织学院教学专项检查，在学院层面形成教学质量提升的机制；学院要按照分工组织开展教学建设、教学改革、教学管理、教学保障、学生发展等工作，并汇总各专业的相关资料，撰写学院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内容，并按要求提交学校相关职能部门。

1. **教学系层面教学审核评估工作**

由教学系领导负责，以专业为单位组织开展专题调研，明确专业定位与特色，制订专业建设规划，人才培养方案，组织制定课程教学大纲，组织开展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，组织理论课、实验课和实习课教学模式创新，组织学生开展课外实践，组织开展课程建设与课程评估，组织开展主要教学环节评估，组织课堂、实验、实习、毕业论文、试卷等专项教学检查，在教学单位内形成教学质量提升的机制；学院各教学系要按照分工组织开展各专业、课程、教学队伍、实验室建设和实习基地建设以及教学改革、教学管理和学生发展等工作，按要求向学院提交相关资料、数据、总结和报告。

1. **教师层面教学审核评估工作**

参与专业建设规划、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制定工作；依据课程教学大纲组织各类教学活动，严格管理学生，规范课堂（含实验、实习）讲授和演示、作业和报告批改与讲评以及课程考试和成绩评价、登记等行为，重视收集学生、督导和领导有关教学的建议和信息，不断改进教学工作，在教师层面形成教学质量提升校内机制。

1. **做好相关资料整理和提交工作**

各系、办和个人要按照工作职责及分工，将审核评估工作与日常教学工作相结合，按照要求，深入开展教学改革，加强教学建设和教学管理工作，不断积累资料，并按要求提供相关数据、总结和报告。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材料包括三个方面：自评报告、教学档案和支撑材料。其中，自评报告是围绕评估范围，系统分析和阐述学院或专业、课程建设、运行存在的问题，整改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效；教学档案是学院教学管理、教学运行的材料，是学院日常教学工作的见证；支撑材料是佐证自评报告的材料。

**三、工作进程**

为高质量、高效率完成审核评估评建的各项工作，做到重点突出、任务明确、推进有序，将评估工作过程分为宣传发动、自评自建、迎接评估、专家预评估和模拟评估、整改落实6个阶段。

第1阶段：做好专家评估准备（2016年9月-2017年3月）

学校已经完成，学院只需要根据学校的要求，进行进一步完善。

第2阶段：接受校内外专家开展模拟评估（2017年4月-5月）

在学院层面，进一步宣传动员，学院首先对评建领导小组和评建办公室全体成员再动员。其次，下发通知、拟定评建工作方案挂在学院网页，要求全体教职工学习。第三，在本学期的期中教学检查布置会上对全体教职工进行再次动员、布置安排。

1.工作目标

以良好的精神风貌接受校外专家进行模拟审核评估，要求人人熟悉评估过程，查找教学评建存在的问题，按照以评促建，以评促改，以评促管和评建结合的原则，补短板，强特色，持续改进，达到促进教学发展，实现预期目标。

2.基本任务

按照学校评估要求，接受校内专家审核评估。主要任务：一是检查自评自建效果，发现问题，提出整改方案；二是检查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的有效性，促进完善专家进校开展评估工作方案。

模拟评估重点：一是开展教学工作审核模拟评估，通过专家查阅资料、交流访谈、考察教学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、观摩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、实地访问实践教学基地，发现提出问题；二是学校按分工，组织整改，不断完善学校自评报告等相关材料；三是设计并试运行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，发现教学审核评估组织工作存在问题并进行完善。

第3阶段：自评自建整改阶段（2017年5月-9月）

1.工作目标

根据模拟评估专家组提出的评估意见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，开展整改和提高工作，完善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。

2.基本任务

根据模拟评估发现的问题，在学校的统一布置组织下进行整改，促进教学发展；发现教学审核评估组织工作存在问题并进行完善。

第4阶段：接受校外专家预评估（2017年9月-10月）

1.工作目标

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教育厅组织的专家审核预评估，以评促建，以评促改，达到促进教学发展，实现预期目标。

2.基本任务

对学院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进行再检验，对教学工作进行全面评估，发现问题，进行整改；为教育厅组织审核评估做好准备。通过查阅资料、交流访谈、考察教学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、观摩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、实地访问实践教学基地，发现提出问题，并组织整改，不断完善学校自评报告。

第5阶段：迎接校外专家现场评估（2017年10月-11月）

1.工作目标

进一步熟悉专家进校开展审核评估工作，做好接受专家进校评估的各项检查工作。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教育厅组织的专家到校进行审核评估，以评促建，以评促改，达到促进教学发展，实现预期目标。

2.基本任务

按照学校的安排，迎接校外专家进校，开展教学工作审核评估。

第6阶段：建设整改落实（2017年12月-2018年11月）

1.工作目标

根据审核评估专家组提出的评估意见，按照学校的统一布置和要求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，开展整改和提高工作。

2.基本任务

根据学校编制的整改方案，开展为期一年的整改工作，撰写整改工作总结并上报。

**四、保障措施**

（一）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

组织学院全体人员认真组织学习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》（2010-2020年）、国家和广东省“十三五”教育发展规划，学校“创新强校工程”和建设高水平大学的相关规划及实施意见，学校“十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，我校“三大行动计划”实施方案等，结合学院教学工作实际，深刻领会教育部审核评估相关文件精神和内涵。要牢固树立主人翁意识、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，认真贯彻规划、制度、方案，加强协作，互相支持，携手共进，认真做好每一阶段的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

学院要根据《广东海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任务分解表》、《广东海洋大学院（部）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方案》（校教务〔2015〕39号）、《广东海洋大学本科专业评估工作方案》（校教务〔2015〕49号）、《广东海洋大学本科课程教学评估工作方案》（校教务〔2015〕48号）、《广东海洋大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广东海洋大学学生评教实施办法》等开展教学建设和教学审核评估工作；不断完善制度、方案和计划；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加强指导、检查和督促，在做好深化教学改革、加强教学建设与管理、教学保障与服务工作的基础上，督促相关人员努力工作，加强协作，保质保量完成相关资料、数据的收集与整理及报告和总结的撰写工作；要明确学院院长、书记为评估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分管副院长为直接责任人，各系做好自己本专业的具体评估工作，全院教职工通力合作，完成评建任务。

各教学系系领导要会同专业首席教师、课程组负责人抓好专业建设规划、人才培养方案修订、课程教学大纲等基本教学文件完善以及课程教学和考核等工作，夯实审核评估基础。

（三）完善机制，保障教学

学院通过评建工作督促学校加大教学经费投入，不断改善实验实习教学条件，增加教学运行和建设经费，保障教学持续发展；学校应改进教学津贴发放办法，完善教学表彰、激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教师勤于教学、精于教学和专于教学；要完善学生学业成绩评价、综合测评和表彰制度，激发学生勤于学习，勇于实践和创新。

（四）加强考核，完善激励

对于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新增工作量发放教学津贴，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教学津贴按2017年教学工作量的5%切分，学院要落实学校的具体分配办法。

**五、有关要求**

（一）充分发挥党（团）员的评建先锋模范作用

审核评估是教育部为全面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、强化高校内涵建设、促进高校特色化发展而采取的一项重要举措，也是学院推进内涵建设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内在需求。各级党团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、共青团员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党建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结合实际，在评建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（团）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团结带领全校师生员工，积极主动服务评建工作大局。学院党委牵头，检查督促各支部，结合基层党建工作，宣传、动员广大党员和干部立足岗位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落实教学中心地位责任，关心教学，支持教学，服务教学，保障教学，积极参加教学建设与改革，勇于承担教学任务，教书育人，管理育人，服务育人。督促各单位（部门）按要求及时保质保量完成评建任务，提供相应材料。

（二）认真落实学校评建工作方案，扎实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工作

学院要认真学习、研究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》，准确理解和把握评估方案的内涵，落实各项评建任务，努力做好教学建设、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工作，狠抓教师教学培训和教学条件改善，扎实推进本科“质量工程”，不断提高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的适应度、教师和教学资源的保障度、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、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、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的达成度，全面提高学生发展能力、教师教学发展能力和学校服务社会的能力。

（三）纪律要求

在评建工作的每一个阶段，全院教职员工、学生必须坚守岗位，无特殊情况，尽量不请假、不调停课，未经批准擅自离岗者，一律按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广东海洋大学管理学院

2017年3月28日